



即日起至9月底全省安全生产执法大检查

五大关键领域实行百日攻坚治理

本报记者 张玉岩

重大隐患实施挂牌督办

6月1日,山东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了《全省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治理行动和执法大检查工作指导意见》,自6月1日至9月30日,重点在五个领域开展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治理行动,即农村自建房、电力和铁路等建设工程、交通运输、校车安全、危险化学品和矿山等重点领域治理。

此次行动中也将重点强化督察问责。对责任不落实,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,重大安全问题久拖不决,重大隐患长期不能解决的,将进行问责调查,严肃处理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。此外,百日攻坚治理行动开展情况还将作为对9个市安全巡查的重要内容,同步进行督察。

各级“大快严”联席会议办公室要将百日攻坚治理行动和执法大检查工作开展情况,纳入年度安全生产考核,发生典型事故,约谈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、企业主要负责人。社会关注度高、一旦发生事故极易造成群死群伤的重大隐患实施挂牌督办。

校车实行“户籍化”管理

进入5月以来,全省安全生产形势陡然严峻,针对事故频发的情况,6月1日,山东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了《全省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治理行动和执法大检查工作指导意见》,自6月1日至9月30日,重点在五个领域开展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治理行动。

在交运集团青岛温馨校车公司,为吸取威海事故教训,备战百日攻坚治理行动,该校车运营公司制定了更为严密的安全举措。超越国家标准的安全措施;严格的驾驶员准入制度,全方位、赛训结合的教育培训制度;GPS监控平台全面定位校车以及控制车速,车速一旦超过每小时60公里,车辆将自动报警。

此次百日攻坚行动中,校车安全是五大重点治理领域之一。根据要求,各级政府要组织教育、公安、交通等部门对辖区内校车



临沂市安监部门对冠鲁集团建筑工地上的安全标识进行检查。本报记者 张玉岩 摄

数量、运营状况进行摸排核对,实行“户籍化”管理。对校车服务提供者、驾驶人进行全面排查整顿,坚决杜绝使用有安全隐患的车辆和无运营资质的“黑校车”。

青岛市针对校车安全,也组织力量对所有校车及驾驶人和行车线路进行了全面排查,对校车超员、超速等违法违规行为进行集中整治,取缔非法运营的“黑校车”。并且督促校车所属单位要在暑假期间对校车进行一次全面检查,及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。

济宁市则将安全措施具体

分解到各个部门。学校对校车涉及人员进行系统的安全教育,落实出车间前对车况安全性能检查、上下车清点人数、相互监督提醒纠错等要求。公安交警部门则加大学校和幼儿园周边道路的巡逻管控力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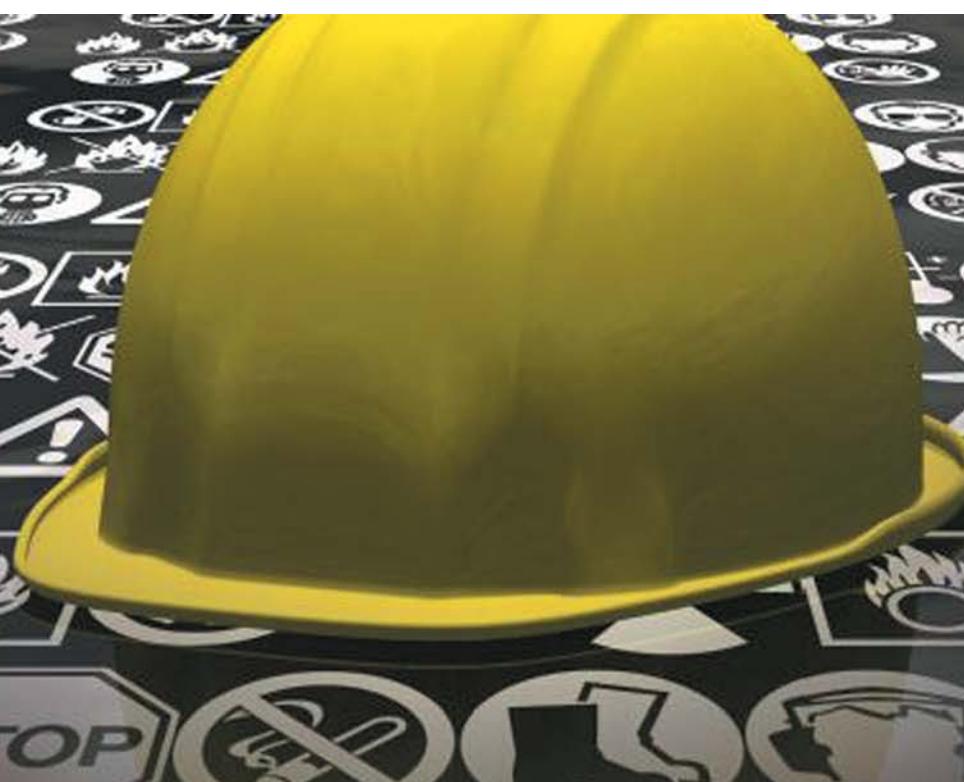
此外,在学校安全上,教育部门要在暑假前开展专门的学生防溺水安全教育活动,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学生溺水事故的发生。

青烟重点领域拓展到12个

在烟台市渤海轮渡股份有限公司,一踏上“渤海明珠”轮,首先映入眼帘的就是屏幕上循环播放的安全警示教育片。船长周绍圣介绍,为备战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治理行动,该船将每月一次的安全生产日活动增加到了每日一次,每天进行拉网式检查,增加一个培训三副,确保安全措施落到细节。

据了解,在五大领域重点治理的基础上,青岛和烟台都拓展到十二大领域进行攻坚治理,突出建筑施工、道路交通、消防、非煤矿山、危险化学品、油气管道、海上交通、海洋渔业、特种设备、校车安全、电力建设和铁路建设等行业领域,将安全责任和措施落实到基层、企业和岗位,遏制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。

6月2日,烟台市安委会印发《全市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治理行动和执法大检查工作方案》,在全市部门和县乡推行了领导干部“双实名制”(领导实名,企业实名)包企业督察安全生产工作机制,根据风险等级和监管重要程度,将辖区所有生产经营单位分为A、B、C三级,分别由县市区党政领导、市县两级安委会成员单位及乡镇党政领导和工作人员分包督察,建立“双实名”分包督察责任台账。



生命大于天 责任大于山

6·16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

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

山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齐鲁晚报